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2年3月16日，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经事后审核发现，该公告内容存在部分错误，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10,334,67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52%；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更正后：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10,334,67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2-016）。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山西大地民基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